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404374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4日

商 标

潘德拉

申 请 人 美加富（上海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奉贤区大叶公路6758号4幢1层

代理机构 河南恩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肥料；海藻（肥料）；肥料制剂；化学肥料；植物肥料；土壤调节剂；植物生长调节剂；腐殖质表层肥；植物用微量元素制剂；非医用、非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